

十四、罪人和宽恕^[1]

史蒂夫·威廉斯
(Steve Williams)

背景经文阅读:《诗篇》51首

¹ 神啊,求你按你的慈爱怜恤我,按你丰盛的慈悲涂抹我的过犯!
² 求你将我的罪孽洗除净尽,并洁除我的罪!
³ 因为我知道我的过犯,我的罪常在我面前。
⁴ 我向你犯罪,惟独得罪了你,在你眼前行了这恶,
 以致你责备我的时候显为公义;判断我的时候,显为清正。
⁵ 我是在罪孽里生的,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,就有了罪。
⁶ 你所喜爱的是内里诚实;你在我隐密处必使我得智慧。
⁷ 求你用牛膝草洁净我,我就干净;求你洗涤我,我就比雪更白。
⁸ 求你使我得听欢喜快乐的声音,使你所压伤的骨头可以踊跃。
⁹ 求你掩面不看我的罪,涂抹我一切的罪孽。
¹⁰ 神啊,求你为我造清洁的心,使我里面重新有正直的灵。
¹¹ 不要丢弃我,使我离开你的面;不要从我收回你的圣灵。
¹² 求你使我仍得救恩之乐,赐我乐意的灵扶持我;
¹³ 我就把你的道指教有过犯的人,罪人必归顺你。
¹⁴ 神啊,你是拯救我的神,
 求你救我脱离流人血的罪,我的舌头就高声歌唱你的公义。
¹⁵ 主啊,求你使我嘴唇张开,我的口便传扬赞美你的话。
¹⁶ 你本不喜爱祭物,若喜爱,我就献上;燔祭你也不喜悦。
¹⁷ 神所要的祭,就是忧伤的灵。神啊,忧伤痛悔的心,你必不轻看。

.....

在

《诗篇》第51篇里讲述的是一个罪人悔过、得到了上帝的宽恕的故事。马丁·路德曾赞扬说:“在教堂里,这是唱得最经常,引用得最多的诗篇”。斯泊兼(Charles H. Spurgeon)在其长达七卷研究《诗篇》的巨著中,也谈到了他探讨《诗篇》第51首时的敬畏之情。他把诗比作摩西曾经在燃烧的荆棘旁驻足的圣地。在他眼中,这诗也宛若伯特利(Bethel)的那块圣地,雅各见到了异相,看见天使顺着一架梯子上下天堂。他得出结论说:“你可以为这首诗哭

[1] 本文摘录自Steve Williams和Eddie Cloer撰写的《诗篇》评注(The Psalms),载于《今日真理》杂志1990年11月期,第47-49页。

泣,将它吸入灵魂,再满怀虔诚地呼吐出来。可要对它作评论?天哪!这种只能为自己的无能而汗颜的徒劳之举,有谁敢来一试?”^[2]

人们公认,《诗篇》第51首是悔罪诗中最为雄辩的一首,是福音的缩影。十六世纪的一位作家提到这首诗时,认为它是“全书中最灿烂的宝石。其教诲如此广博,教义如此珍贵,即便是天使也难言尽它的丰富和完满”。^[3]我们应该满怀虔敬,以开放的胸怀和“忧伤痛悔的心”来拜读它(17节)。

《诗篇》第51首由大卫写成,讲述的是他遭先知拿单谴责后,对自己与拔士巴所犯的罪所表示的忏悔。阅读这首诗时,我们会想起许多与大卫的心路历程相似的例子。他贪恋拔士巴的美貌,犯了通奸罪,为掩盖罪行,也为了娶她为妻,设计除掉了她的丈夫。数月后,拿单前来谴责他犯罪。他供认了罪行,表示悔过,得到了上帝的宽恕。

大卫由犯罪到得救的每个步骤,与其他人心路历程所经历的步骤是一样的。这一过程包括:

1. 为犯罪深感负疚,知罪(3节)。
2. 感到懊悔和悔恨(16—17节)。
3. 坦白罪行(4—5节)。
4. 乞求慈悲与宽恕(1—2节;7—12节;14节上)。
5. 因宽恕和得救而喜乐(8节上;13节;14节上;15节)。

因为我知道我的过犯,我的罪常在我
面前(3节)。

大卫生活在罪中将近一年,他以为没有人知晓。先知拿单当面责问他的罪行时,他才明白自己的行为是多么丑陋、可恶,甚至令人作呕。大卫受到良心的责备,或许比我们想象的更难受。以往的恶行会时时浮上心头,令人寝食难安。如大卫自己所写的:“我闭口不认罪的时候,因终日唉哼而骨头枯干。黑夜白日,你的手在我身上沉重;我的精液耗尽,如同夏天的干旱”(32篇3—4节)。

沉重的负疚感如重担压在大卫身上,他感到骨头都要断了(8节)。负疚感伤人,就像真正肉体的创伤一样使人疼痛。不少人为自己不幸犯下过失恸哭不已,多数牧师和传道人都坐着与这样的人面对面地谈过话。他们一心渴望能得到解脱。负罪感确实伤人!

美国精神病协会前任会长兼《美国精神病学刊》编辑布拉斯兰德(Francis Braceland)博士,在全国卫理教会医学及神学大会上发言时称,精神病院里年轻病人的数量在不断增加。原因之一是我们社会的性道德水平下降了。他说:“大学校园里对婚前性关系持宽容态度,这给学校里的妇女造成了沉重的压力,致使有些人精神崩溃。”^[4]拯救罪人是一个医治的过程,要从释去罪的重负开始。

悔悟罪行

(第16—17节)

处理负罪感唯一正确的途径,是谦卑自己,真诚地悔悟。想要靠近上帝,祈求他的宽恕,必须有颗忧伤痛悔的心。顺服主,如果只是流于形式,就起不了什么作用。大卫清楚,奉献祭物和燔祭不能补救他的谋杀和通奸之罪。他应该悔过,应该交给上帝一颗忧伤痛悔的心作为牺牲。

举个例子作为对比。说芝加哥有个歹徒杀害了一名警察,被逮捕关进了监狱。接下来的星期五开饭时,他发现饭里有肉,便对守卫愤愤地说:“把它拿走,你以为我在星期五会吃肉吗?”他对杀害警察毫不悔恨,可对自己的宗教传统却是死抱不放。^[5]这个人真正该做的是悔罪,而不是在星期五拒绝吃肉。“耶和华靠近伤心的人,拯救灵性痛悔的人”(34篇18节)。

供认罪行

(第4—5节)

大卫没对自己的罪行作丝毫辩解。他供认不讳。他认罪的时候,也没有含糊其词说:“倘若我

[2]C. H. Spurgeon著,《大卫的财富》(The Treasury of David),伦敦Marshall, Morgan & Scott出版,无出版日期;美国密执安州Grand Rapids市Baker Book House于1978年重印,卷二。

[3]Victorinus Strigelius (1524—1569),引自Spurgeon著《财富》,卷二,第457页。

[4]Paul Lee Tan著,《7,700条图解百科全书》(Encyclopedia of 7,700 Illustrations),美国马里兰州Rockville市Assurance Publishers于1979年出版,第793页。又见Steve Williams著《基督教伦理观研究》(Studies in Christian Ethics)中“婚前性行为”一章(Premarital Sex),得克撒斯州Abilene市Quality Publications于1990年出版。

[5]Walter B. Knight著,《骑士对今天的启示》(Knight's Illustrations for Today),美国芝加哥Moody Press于1970年出版,第65页。

做了什么错事……”他不把自己的罪看作失误，或判断错误，或有争议的行为。他悔过的供述不是铁石心肠的人假惺惺的哀声叹气。他对自己的行为承担了全部责任。大卫供认罪行真诚坦率，得到了上帝的欢心。“我向你犯罪，惟独得罪了你。”大卫对赫人乌利亚犯了罪，对拔士巴犯了罪，对社会犯了罪。说他惟独得罪了上帝，这虽言过其辞，却是问题的核心所在。大卫的意思是，他悖逆了上帝的意愿。他违反的不仅是社会文化的规约，而是上帝的律例，所以得罪了上帝。

大卫还说：“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”(5节)。对这一节有多种解释，包括原罪的说法。但《旧约》里没有系统的原罪理论。只是在几小节经文中——主要是诗歌，有些联系不太紧密的暗示，而且对这几处经文的解释也不尽相同(58首3节；约伯记14章4节；15章14节)。那么，我们该怎样解释这第5节经文呢？

大卫不大可能指他父母亲有何错处(86章16节)。他或许是在大胆地以诗的语言进行渲染。大卫很可能说他生在这个罪恶的世上，罪恶比比皆是，人人犯罪，而他也不免同流合污。大卫是在动情地供述自己罪孽多么深重。“在这么一小片动人的诗句上构筑某个有关人的本性的学说，是不能接受的。”^[6]

如果说第5节讲的是原罪，或人性的完全堕落是遗传性的，这便与整个诗篇不吻合。大卫在《诗篇》第51篇中为他犯下的罪行忏悔。他做了错事。他犯罪并非一时行为反常，并非一时意志软弱，也并非不慎失误。他没有任何理由逃避罪责。整个事情是他一手预谋和策划的。这不只是犯错的问题。他的身心都被贪欲和谋杀的念头左右，他需要彻底的清洗。

若以原罪来解释这一节，大卫就有逃避罪责之嫌了。如果他生来堕落，命中注定要犯罪，那么犯罪的责任就不全在他本人了。但在《诗篇》第51篇中，大卫使用第一人称代词“我”的次数达到35次(见合和本中文《圣经》)。他的忏悔涉及他自己，很具体。他的罪责在自己，与所谓遗传性的犯罪倾向无关。

关。^[7]

祈求宽恕

(第1-2节；7-12节；14节上)

大卫供述了罪行之后，向上帝祈求宽恕和怜悯。他在感人肺腑的祈求中使用了一个又一个的比喻。他祈求上帝仁慈，涂抹他的罪过，将他的罪孽洗除干净，并用牛膝草洁净他，就像一个麻风病人需要洁净一样。他祈求上帝将他洗得如同雪一样白，并修复他“所压伤的骨头”。他再次祈求上帝涂抹他的罪孽。在此处境下，大卫迫切需要宽恕，需要崭新的开始，也就是说，他需要有一颗洁净的心。他乞求上帝别像对待扫罗王那样带走他的圣灵(撒母耳记上13章14节；15章23节；16章14节；18章12节；28章15节)。他祈求上帝修复他，使他脱离罪。

罪得宽恕

(第8节上；第13-15节)

大卫的悔悟情真意切，他供认了罪行，请求上帝宽恕，上帝就原谅了他。大卫感受到被救赎之乐，就向其他人宣扬上帝的公义。他在别处也写道：“得赦免其过、遮盖其罪的，这人是有福的。凡心里没有诡诈，耶和华不算为有罪的，这人是有福的”(诗篇31篇1-2节)。

结 论

《诗篇》第51篇展示的是上帝的儿女犯罪后得宽恕的经过。我们要知罪，要悔悟，要向上帝认罪，要祈求他宽恕。这样，上帝就会重新赐予我们得救恩之乐。

[6] Anthony L. Ash和Clyde M. Miller著，《诗篇》(Psalms)，美国得克萨斯州Austin市Sweet Publishing Co.于1980年出版，第181页。

[7]《诗篇》中其它的悔罪诗，包括一般和具体的，可见第32首第5节；第38首第18节；第130首第2、3节；第143首第2节。